



##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停牌一天，并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复牌。
-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 年 5 月 5 日。
- 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简称由“\*ST 百花”变更为“百花村”，股票代码“600721”保持不变，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 变更为 10%。

###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1、股票种类与简称：公司 A 股股票简称由“\*ST 百花”变更为“百花村”；
- 2、证券代码仍为：600721；
- 3、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 年 5 月 5 日。

### 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说明。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6.81 亿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81 亿元，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的金额为 2.7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982.7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891.42 万元。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9.3.2条和第9.8.1条情形进行了逐项排查，公司涉及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且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详见2022年3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2年4月28日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 三、撤销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9.3.9条和第9.8.9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4月29日停牌1天，2022年5月5日起复牌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 四、其他风险提示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经营状况不会因此发生重大变化。公司2021年度虽然扭亏为盈，但仍可能面临来自宏观环境、行业政策等方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